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一、 收支预算总表

二、 收入预算总表

三、 支出预算总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 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拟订全区退役军人事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等工作。

(二) 负责组织和指导全区拥军优属、烈士褒扬、各类优抚对象的优待、抚恤和补助工作；组织协调地方和部队开展“双拥”活动，承担区双拥工作领导小组等日常工作。

(三) 负责全区军队退役士兵（含士官）、复员干部、军队离退休干部、无军籍职工等接收安置发放退休金、生活补贴等工作。

(四) 贯彻落实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和稳定工作；承担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工作；承办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等工作。

(五) 负责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

1. 部门设置：内设机构管理科、事务科 2 个科室。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第二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09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7.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9.1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89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4,092.78	本年支出合计	24,092.7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092.78	支 出 总 计	24,092.78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092.78	271.28	171.79	99.49	23,82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20132	组织事务	0.50				0.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0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7.29	248.19	148.70	99.49	23,63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3	13.13	13.03	0.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5	0.45	0.35	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	12.68	12.68		
20808	抚恤	6,158.00				6,158.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0.00				2,1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800.00				2,80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60.00				26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86.00				786.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82.00				8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0.00				130.00
20809	退役安置	15,496.10				15,496.1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83.10				383.1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906.00				9,906.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777.00				2,777.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0.00				2,43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0.06	235.06	135.67	99.39	15.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35.06	235.06	135.67	99.39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0				1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00				1,97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00				1,9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10	7.20	7.20		181.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7.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	6.89	6.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1	0.31	0.31		
21013	医疗救助	60.00				6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0.00				6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1.90				121.9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1.90				12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9	15.89	1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9	15.89	15.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9	15.89	15.8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092.78	一、本年支出	24,092.7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09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7.2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9.10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15.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092.78	支 出 总 计	24,092.7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092.78	271.28	171.79	99.49	23,82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50				0.50
20132	组织事务	0.50				0.5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50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7.29	248.19	148.70	99.49	23,639.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13	13.13	13.03	0.1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45	0.45	0.35	0.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68	12.68	12.68		
20808	抚恤	6,158.00				6,158.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100.00				2,10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800.00				2,80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260.00				26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786.00				786.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82.00				82.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30.00				130.00
20809	退役安置	15,496.10				15,496.1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83.10				383.1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9,906.00				9,906.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2,777.00				2,777.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30.00				2,43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50.06	235.06	135.67	99.39	15.00
2082801	行政运行	235.06	235.06	135.67	99.39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0				15.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00				1,97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0.00				1,9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10	7.20	7.20		181.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7.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9	6.89	6.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1	0.31	0.31		
21013	医疗救助	60.00				6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60.00				6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1.90				121.9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1.90				121.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9	15.89	15.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9	15.89	15.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9	15.89	15.8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71.28	171.79	99.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2.14	162.14	
30101	基本工资	42.48	42.48	
30102	津贴补贴	35.45	35.45	
30103	奖金	47.46	47.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68	12.6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9	6.8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1	0.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8	0.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9	1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9	9.30	99.49
30201	办公费	3.22		3.22
30207	邮电费	5.76		5.76
30208	取暖费	4.35		4.3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36		12.36
30214	租赁费	66.49		66.49
30228	工会经费	1.59		1.59
30229	福利费	0.11		0.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0	9.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1		5.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5	0.35	
30302	退休费	0.30	0.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	0.0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部门名称：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210102000

471f3f75-e4a8-41eb-
bbf8-e27557b3fd34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25001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10102000						
年度预算收入	24,092.78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24,092.78	
	人员类项目	171.79	其他运转类项目				
	公用经费类项目	99.49	特定目标类项目	23,821.5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99.49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171.79			
年度绩效目标	做好退役军人生活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2-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2-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2-12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2-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2-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2-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2-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2-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2-12
		财务管理	内部控制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2-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2-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2-12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2-12
	社会效益	在职工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2-12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人数	>=	5000	人	2022-12
可持续性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发放补助对象满意率	>=	95	%	2022-12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拥军优属长效机制		可持续		2022-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2年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在乡复员、烈军属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6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及时、精准发放各项优抚人员抚恤补助资金，保障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有效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全面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乡老复员军人数量	=	7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服务被投诉率	<=	10	%	2022-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实际发放金额	<=	414.32	万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退役军人各项保障待遇发放工作			按时发放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补助资金逐年增长率	>=	10	%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补贴军人满意度	>=	90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82.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及时、精准发放各项优抚人员抚恤补助资金,保障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有效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全面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满60周岁农村籍退役士兵数量	=	330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各类补助经费发放合规性		文件发放		2022-1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经济补助资金	<=	1188000	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生活补助的人数	>=	300	人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机制健全性		按时发放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优抚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3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及时、精准发放各项优抚人员抚恤补助资金,保障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有效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全面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国前老党员数量	=	1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各类补助经费发放合规性		依规发放		2022-1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	365	天	2022-12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标准	>=	40	元/人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生活补助的人数	>=	1400	人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机制健全性		依法办理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局满意度	>=	90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1.9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及时、精准发放各项优抚人员抚恤补助资金，保障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有效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乡老复员军人数量	=	45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补助金(家庭)发放率	>=	100	%	2022-12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	365	天	2022-12
		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补助标准	<=	360	元/人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做好退役军人各项保障待遇发放工作		按时发放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残疾人家庭幸福指数		按时发放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	80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拥军优属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5.00						
总体目标	双拥工作是我党我军我国人民特有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坚如磐石的军政军民团结，永远是我们战胜一切艰难险阻、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的重要法宝。实践证明，双拥工作形成的坚强军政军民团结，既是凝聚中华民族的一种巨大精神力量，也是推进社会进步的一种伟大物质力量，既是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重要条件，也是推动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发展，实现社会稳定，保持国家长治久安和人民幸福安康的重要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师以上部队数量	=	5	个	2022-12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覆盖率	>=	80	%	2022-12
		时效指标	慰问部队完成时间	<=	30	天	2022-12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金标准	=	5.8	万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宣传报道数量	>=	1	次数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军队建设需要		做好保障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	90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死亡抚恤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100.00						
总体目标	<p>为了保障国家对军人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等有关法律，制定本条例。国家和社会应当重视和加强军人抚恤优待工作。军人抚恤优待所需经费由国务院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分级负担。中央和地方财政安排的军人抚恤优待经费，专款专用，并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军人的抚恤优待，实行国家和社会相结合的方针，保障军人的抚恤优待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保障抚恤优待对象的生活不低于当地的平均生活水平。全社会应当关怀、尊重抚恤优待对象，开展各种形式的拥军优属活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补助人数	>=	50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涉法涉诉率	<=	10	%	2022-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依据文件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生活补助的人数	>=	50	人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补助资金逐年增长率	>=	3	%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无军籍职工津贴补贴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9,906.00						
总体目标	<p>为了保障国家对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抚恤优待，激励军人保卫祖国、建设祖国的献身精神，加强国防和军队建设，有效保障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抚恤生活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全面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无军籍职工人数	>=	1445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	100	%	2022-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进度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依据文件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	>=	100	%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保家庭户数占应保家庭户数比率	>=	100	%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	95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237.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 and 地方对于企业军转干部的各项文件，及时精准的发放各项资金和生活补助，保障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有效保障企业失业军转干部各项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企业失业军转干部的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各类补助金额	<=	2577	万元	2022-12
		质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各类补助经费标准达标率	>=	98	%	2022-12
		时效指标	军转干部自主择业专项工作完成时间	<=	365	天	2022-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依据文件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困难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各项待遇	=	100	%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	365	日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相关方满意率	>=	98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退伍(役)安置资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83.10						
总体目标	和平区退役军人局在每年的9月和12月组织退役士兵接收工作，和平区每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人数在180人左右(往年人数估算)，每年都会向基本固定的人数发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此项条款的资金发放无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助就业军人人数	>=	180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补助覆盖率	>=	100	%	2022-12
		时效指标	各类经费补助据实结算及时率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资金金额	<=	8356000	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接收补助对象群体性上访数量	>=	0	个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每年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786.00						
总体目标	依据每年沈阳市军人事务局、沈阳市财政局和沈阳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下发《关于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和退役后自主就业经济补助发放工作的通知》，每年9月和3月两批次入伍，入伍工作完成后和平区退役军人局需发放相应的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此项条款的资金发放无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个人(家庭)数量	>=	254	个	2022-12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按规定执行率	>=	100	%	2022-12
		时效指标	各类资金与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退役士兵经济补助标准	>=	918	万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生活补助的人数	>=	254	人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每年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	98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0.50						
总体目标	通过落实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加强全体党员思想教育培训，在国有企业，推进企业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探索国有企业改革中加强基层党建的途径和方法，推动企业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同频共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个党支部组织支部学习或研讨活动次数	=	12	次	2022-12
		质量指标	基层活动组织成员参与率	>=	95	%	2022-12
		时效指标	党员的党组织关系转地方完成进度	>=	100	%	2022-12
		成本指标	党员干部骨干培训人均投入资金	<=	0.02	万元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党建工作水平		全部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		全面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2022-12	

项目(政策)名称	伤残抚恤金						
主管部门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2,800.00						
总体目标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及时、精准发放各项优抚人员抚恤补助资金,保障专项资金合理合规使用,有效保障各类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政策得到全面落实,维护全面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维护国家安全和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供养伤残军人人数	=	1100	人	2022-12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	98	%	2022-12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下拨时间	<=	365	天	2022-12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依据文件		2022-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生活补助的人数	>=	1100	人	2022-1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补助资金逐年增长率	>=	10	%	2022-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2022-12

第三部分 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4092.78 万元。

预算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4092.78 万元。

预算支出包括：财政预算总支出：24092.78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87.29 万元，与2021年的 24618.89 万元相比，减少731.6万元，原因是项目补贴人员减少；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9.1 万元，与2021年的164.72 万元相比，增加24.38万元，同比增加14.8%，原因是标准上调，住房保障支出 15.89 万元，与2021年的9.86 万元相比，增加6.03万元，同比增加61.2%，原因基数增加。

2022年部门预算较2021年减少700.69万元，同比减少2.8%。主要原因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目补贴人员减少。

二、关于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军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出国（境）费 0 万元。

“三公”经费较去年减少0.16万，主要原因为2022年无公

务接待、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无公务出国（境）。

三、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

四、政府采购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0 年12月31日，和平区退役局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六、2022年沈阳市和平区退役局暂不涉及重点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 4、**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结余款项
-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群众团体项目事务支出。

7、**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目方面的支出及群团办公经费。

8、**专项业务：**用于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9、**信访事务：**政府办公厅及相关事务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支出：**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支出：**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医疗经费。